

# 國立嘉義大學—110級畢業生聯誼會 畢業紀念冊、畢業個人照及團體照之廠商遴選辦法

## 壹、對象：

國內各大攝影公司及攝影相關機構。

## 貳、說明：

國立嘉義大學 110 級應屆畢業生聯誼會(以下稱本會)，公開遴選符合本會製作畢業個人照及團體照之廠商。本會在此歡迎有興趣參與本次遴選之廠商(學士個人照與團體照)，請詳讀下列各項資格規定，並備妥相關資料文件以『限時掛號』方式分別寄送至國立嘉義大學蘭潭校區、民雄校區與新民校區(以下稱三校區)之畢聯會。

獲選廠商，本會期盼藉由此次的合作機會，在雙方齊心互助之下能拍攝出高品質之照片做出符合本屆畢業生需求及期待之畢業紀念冊(以下簡稱畢冊)，且讓此次拍攝之流程能順利完成；倘若錯過本次合作機會，本會會將貴廠之資料儲存於畢聯會資料庫，於下屆畢業照廠商遴選時，必先行通知，敬請見諒。

## 參、承製廠商資格：擬承包之廠商，需提供下列證件及文件。

- 一、營業證明。(檢附公司登記證明或政府機關發給之商業登記核准函影本)
- 二、本年度攝影工會會員證。
- 三、印模單。(所有證照之印鑑需與印模單印件相符)
- 四、最近一期已繳營業稅繳款書收執聯。
- 五、檢附公司戶名，最近兩年無退票紀錄之金融機構證明文件。
- 六、承製各大專院校之畢冊及學士證件照之合約書影本三份。

(限 108~109 年度簽訂之合約，且無違約及有關法律責任之記錄者)

以上證照及附件需彩色影印本及加蓋公司章及負責人章，證明同正本。

## 七、擬承包之廠商須在遴選資料中提供所承製商品相關方案資訊：

1. 學士服租借相關價格方案，包括損壞賠償方案。
2. 個人學士照、團體照、班級畢業紀念冊及畢冊所估價之估價單。
3. 拍攝團隊所使用攝影器材明細。
4. 使用之紙張材質及墨水資訊，並提供相關樣本。
5. 擬定畢業紀念冊執行進度表安排，包含拍攝時程安排。
6. 其他額外提供之服務項目。

以上提供畢聯會於公開說明會前彙整。

## 肆、 承製廠商之相關規定：

### 一、 承製廠商必須為攝影公司及攝影相關機構：

1. 持有公司執照。
2. 營利事業登記證。
3. 本年度攝影公會會員證。
4. 銀行信用良好，近二年無退票紀錄之證明。
5. 最近一期已繳營業稅繳款書收執聯。
6. 無毀約紀錄。
7. 近二年有承接不同校(專科學校以上)之畢冊及畢業照專案。
8. 印刷公會。

### 二、 拍攝地點：

1. 個人學士大頭照：各校區。
2. 學士團體照：各校區。
3. 個人學士大頭照補拍：各校區。

### 三、 拍攝內容有以下三種：

1. 個人照(學士服)
2. 團體照(學士服)
3. 生活團體照(學士服及便服)

### 四、 拍攝工作人員要求：

1. 拍攝地點必須在三校區，且必須有專人負責協調畢業個人照、團照一切事宜。
2. 拍攝期間，需要派出 3 組拍攝團隊(視實際狀況討論增減)，於三校區同時進行(每組攝影師、挑片人員及服裝儀容整理助理各 1 名)。
3. 個人學士大頭照補拍時間需配合本會各校區排定，若校區間須同時進行補拍，不可拒絕同時派出三組以上攝影人員進行補拍事項。

若有缺少資料，將先以電話或 e-mail 通知補齊資料，如未補齊，則視同放棄遴選資格。

## 伍、 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本次拍攝畢業照內容需有：

1. 個人學士照 1 吋 8 張及 2 吋 8 張(脫帽各八張)
2. 班級團拍照 (8\*10) 任選兩張
3. 個人電子檔一份，含個人照、各班團體照及生活團體照等
4. 承製廠商須在遴選資料中提供所承製商品及價格方案資訊
5. 其餘廠商提供優待部分另計

二、 承製廠商所訂之價格均須為含稅價。承製廠商所簽訂合約內所有關於學士個人照、團照之規格、樣式、底片及所附配件，均應包含在所定之價格內。

三、 必須有專人負責協助拍攝學士個人照、團照之一切事宜，以達製作之順利。

四、 須配合本會制訂一套修片，規畫補拍照時間，並將計畫書列為未來合約書之內容當中。

五、 攝影器材的搬運須由廠商負責，搬運費須由廠商自付。

六、 拍攝當天之攝影師視為負責本校拍照之攝影師，承接拍照工作之攝影公司如需變動拍攝事宜，不得單方面更改，須經三校區畢聯會同意，否則視同違約。

七、 承製之廠商，需負責製作拍照時間表海報(A4 海報 100 張)。

八、 承製之廠商，在拍照期間，嚴禁任何推銷行為，以免嚴重妨礙拍照進度，廠商於拍照作業全部完成之後，將歸還行銷之權力。

九、 三校區各有 50 套拍攝個人及團體之學士照所需之備用學士服，並由廠商負責出借到歸還以及所有清洗費用。

十、 拍攝期間，請攝影團隊遵守職業道德，除天災之不可抗力之原因外，嚴禁因任何原因而催促同學的拍攝進行。也請秉持親切服務態度，請耐心引導同學進行拍攝及選片動作，嚴禁不耐煩甚至口出惡言，若發生相關令同學權益受損之舉止，將視同違約，除全校同學拍攝照費用全免外，本會將視情形中止合約。

十一、 擬承包廠商可先行提出其他優惠方案供遴選參考。

## 陸、取消資格：(適用於參與公開說明會之廠商)

如有以下相關情事，經查證屬實，則本會擁有取消廠商承接資格之權利，廠商不得有議。

- 一、冒用他人作品，謊稱為自己作品者。
- 二、有承包轉接、借牌情形者。
- 三、於公開說明會期間批評、攻擊其它廠商或洩漏自身廠商名稱者。
- 四、於公開說明會期間未經認可擅自進行紙筆記錄、錄音或錄影等有損其他廠商之舉止。
- 五、於公開說明會期間發放未經本會認可之資料。
- 六、經本會查詢票據中心，聯合徵信中心查證有信用不良、負債問題之廠商。
- 七、所附文件上未蓋上公司負責人大小章。

## 柒、遴選程序 (分為初審、說明暨投票兩階段)

### 一、初審

以廠商寄送之書面資料為主。(另參考廠商風評、價格、材質……等)

#### 1. 繳交遴選資料

- 工作項目：廠商繳交遴選資料
- 預定時間：即日起至 109 年 9 月 18 日(星期五) 17 點截止(限當日以前寄達)
- 繳交資料說明：以限時掛號郵寄一式三份至各校區(地址如後方聯絡方式)
- 執行人員：欲參加遴選之廠商

#### 2. 查驗並公告通過初審之廠商

- 工作項目：查驗並公告通過初審之廠商，擇優錄取最多 3 名
- 預定時間：109 年 9 月 19 日(星期六)至 9 月 23 日(星期三)
- 公布地點：嘉義大學網站 和 本會 FB 粉絲專頁
- 執行人員：110 級畢聯會之指導老師及幹部

### 二、說明暨投票

- 工作項目：廠商公開說明會
- 預定時間：109 年 9 月 25 日(星期五)12:30-15:00
- 說明會地點：蘭潭校區學生活動中心2樓第二會議室
- 投票方式：當天廠商說明後，對於每家廠商皆可投同意票，依得票數高低排列符合議價廠商順序，後續由畢聯會進行議價，選出符合畢業生需求之廠商。
- 投票資格：三校區畢聯會幹部每人可投1票、各學系一系可投1票。
- 執行人員：通過初審之廠商、三校區畢聯會幹部及指導老師、各班畢業生代表。

## 捌、備註

### 一、 遴選報名資訊繳交

請廠商備妥本公告第參點之資料，以限時掛號於 109年 9月 18 日(星期五)17 點前(以當日寄達為主)分別寄送至嘉義大學三校區畢聯會並以手機簡訊通知各會長，各廠商有任何疑問請在收件截止日前提出，否則初審階段書面審查將被淘汰，其後果請自行負責。

有任何疑問請 e-mail 至 [108ncyugsa@gmail.com](mailto:108ncyugsa@gmail.com)。若有缺漏資料，本會將會以電話通知。如無補齊，則視同放棄。

### 三、 第二階段將邀請遴選通過初審之廠商來校參與公開說明會

### 四、 聯絡方式：

嘉義大學 新民校區畢聯會會長	鄭又瑜	0968-971189
嘉義大學 蘭潭校區畢聯會會長	柳亭妤	0978-763216
嘉義大學 民雄校區畢聯會會長	李品萱	0962-025660
嘉義大學 蘭潭校區畢聯會總編	穆品齊	0905-870303

### 嘉義大學三校區地址：

600-04	嘉義市東區鹿寮里學府路 300 號	畢聯會	收
600-54	嘉義市西區新民路 580 號	畢聯會	收
621-03	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5 號	畢聯會	收